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 目 名 称：海南西部中心医院会务合作项目
(第二次)

项 目 编 号：ZKGSF(ZB)-20250202R

采 购 人：海南西部中心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7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8
第五章 合同文本	22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25
第七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41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受海南西部中心医院的委托，就海南西部中心医院会务合作项目(第二次)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对本项目有兴趣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1. 项目编号：ZKGSF(ZB)-20250202R

2. 采购项目的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情况介绍：

2.1 项目名称：海南西部中心医院会务合作项目(第二次)

2.2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2.3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2.4 预算金额：¥33310.00 元（各项单价总和）

2.5 最高限价：¥33310.00 元（超出最高限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2.6 用途：海南西部中心医院工作需要

2.7 采购需求：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

2.8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两年。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分支机构可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提供的资料须是复印件加盖公章；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3.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3.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3.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3.6.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3.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3.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磋商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磋商文件时间：2025年03月05日至2025年03月11日，每天上午08:30-12:00，下午14:30-17:30（北京时间，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4.2. 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滨江路88号枫丹白露B区东北门商铺3层

4.3. 磋商文件售价：0元。

4.4. 磋商文件获取方式：

请携以下资料至报名地点现场报名获取磋商文件：

（1）若被授权人报名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附双方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材料，加盖公章；

（2）若企业法定代表人报名需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开启时间（磋商时间）：2025年03月17日10点30分（北京时间）

5.2. 响应文件递交、开启地点（磋商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51号京航大酒店5楼开标室，开标室3，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6. 其他

6.1.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儋州市人民政府网、采购与招标网、海南西部中心医院官网

6.2. 本公告期限为3个工作日

7. 联系方式

采购人：海南西部中心医院

采购人机构所在地点：海南省儋州市那大镇伏波东路2号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898-2383542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滨江路 88 号枫丹白露 B 区东北门商铺 3 层

项目联系人：陈凌云、蔡广杰、王开文

联系电话：0898-68591077

传 真：0898-68591077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采购内容的具体要求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1	第一章第5条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开启时间（磋商时间）： 2025年03月03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
2	第一章第5条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响应文件递交、开启地点（磋商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51号京航大酒店5楼开标室，开标室3，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3	第一章第7条	采购人	采购人：海南西部中心医院 采购人机构所在地点：儋州市那大镇伏波东路2号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898-23835422
4	第一章第7条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滨江路88号枫丹白露B区东北门商铺3层
5	第一章第3条	供应商资格要求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分支机构可参与本

			<p>项目的采购活动。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提供的资料须是复印件加盖公章；</p> <p>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p> <p>3.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p> <p>3.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p> <p>3.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p> <p>3.6.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p> <p>3.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p> <p>3.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6	第二章第12条	保证金	本项目磋商保证金不做要求
7	第二章第13条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60天（日历日）
8	第二章第14条	响应文件份数	<p>响应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叁份，电子档文件一份（光盘或U盘，此份电子档文件无须加密）</p> <p>注：</p> <p>1、响应文件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建议采用胶装</p> <p>2、电子版响应文件为 word 格式及纸质版响应文件签字盖章正本扫描件 PDF 格式。</p>
9	第二章第29.1条	标前踏勘现场或/和标前答疑会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一、总则

1. 名词解释

- 1.1 采购单位：海南西部中心医院
- 1.2 采购代理机构：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 1.3 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简称
- 1.4 响应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简称
- 1.5 磋商小组：竞争性磋商小组的简称
- 1.6 供应商：获取磋商文件并向采购人提交响应文件。
- 1.7 “成交供应商”系指经过采购确定的提供合同服务的企业。

2. 适用范围

- 2.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人组织的本次磋商活动。

3. 合格的供应商

-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3.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3.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3.6.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
- 3.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3.8. 满足本磋商文件第一章第3条资格要求的供应商。
- 3.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3.10.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前款 3.5 所称的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4. 费用承担

无论磋商过程中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5. 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供应商一旦参加本项目磋商，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6. 踏勘现场

6.1. 供应商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6.2. 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6.3. 经采购人允许，供应商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但供应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7.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7.1. 本磋商文件由七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合同文本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第七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7.2. 请仔细检查本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7.3. 供应商必须详阅本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供应商若未按本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8. 磋商文件的询问

供应商在收到磋商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询问，应按磋商公告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

形式（包括信函、电报或传真）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否则视为认可磋商文件的全部条款。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采用适当的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已购买磋商文件的每一供应商。

9. 磋商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9.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9.2. 当磋商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9.3.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磋商文件的更正要求修正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推迟磋商截止日期和磋商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报名并获取了同一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0.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 响应文件由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报价文件两部分组成

10.2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 (2)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3)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4) 采购需求响应表
- (5)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格式自拟）
- (6) 服务方案（如有）

10.3 报价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7) 开标一览表（格式）
- (8) 磋商分项报价表

(9)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10) 最后磋商报价（格式）（单独准备，不与报价文件内容一起封装）

10.4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包括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应磋商小组要求而递交的“补充或修改商务技术响应文件”)中均不得有任何报价，否则为无效响应文件，其投标资格可能被拒绝。

10.5 供应商无论成交与否，其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1 报价、语言及计量单位

11.1 磋商报价：

11.1.1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1.1.2 报价应包括全部货物、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如有）、安装调试（如有）、培训（如有）、售后服务等其它有关的所有费用。

11.1.3 供应商应按开标一览表的要求报价，不能提供有选择的报价。

11.2 语言：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资料，但有关段落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11.3 计量单位：除在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它计量单位）。

12.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磋商保证金不做要求）

12.1 磋商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磋商的必要条件，磋商保证金金额及磋商保证金递交形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上用途需备注“（项目名称）保证金”或“（项目编号）保证金”用以确认为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如备注字数有限制，项目编号可用后四位数字代替）。

12.2 磋商保证金递交时间：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若供应商不按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12.4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12.4.1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2.4.2 落标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2.5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有效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3.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竞争性磋商，磋商保证金将尽快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须相应延长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4. 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4.1 响应文件分为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报价文件两部分单独装订。响应文件的份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正本和副本有差异时，以正本为准，电子版响应文件的份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电子版响应文件应单独密封，密封及签署要求同响应文件。纸质响应文件和电子响应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纸质响应文件和电子响应文件有差异，以纸质响应文件为准。

14.3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章处盖单位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14.4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打印或复印，正本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副本可以采用正本复印件。

14.5 在磋商过程中，应磋商小组要求而递交的补充或修改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或报价文件，可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但需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14.6 任何加行、涂改、增删，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6.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6.1 响应文件按正本和副本分别包装，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盖供应商单位章。

16.2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含电子档文件）和副本分开密封包装，并标明供应商名称、项目编号、投标项目名称、分包号（如有分包）及“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并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

16.3 响应文件封皮上还应清楚标明递交至磋商文件中指定的地址，并注明“于2025- - : : 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时间系指采购公告中规定的磋商时间）。

16.4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采购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递交地点应是采购公告中指定的地址。

16.5 若响应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未按标记或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17.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7.1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7.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的书面材料应按本须知第15条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记和递送，并注明“补充、修改响应文件”字样。

18.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8.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本磋商文件上规定的地点。

18.2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应以书面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8.3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19、投标无效的情形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一）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保证金的；
- （二）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三）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四）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五）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六）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五、竞争性磋商

20. 竞争性磋商

20.1 采购人按磋商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人代表、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20.2 **供应商应委派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授权代表不能证明其身份的，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六. 评审

21、磋商小组与评审

21.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评审专家从**海南招采电子信息平台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该磋商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候选人。

21.2 磋商小组的组成成员名单在评审结果公告前属于保密内容。

22、磋商小组开展评审工作应当遵循的原则

22.1 客观原则。依据本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及有效书面澄清材料作出客观评价，不得改变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标准及中标条件，不得擅自增加、放宽或取消重要商务和技术条款（参数）。

22.2 公平原则。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一视同仁对待所有供应商，不得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歧视待遇。

22.3 合法原则。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维护国家和采购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22.4 效益原则。在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应当坚持低价优先，体现物美价廉。

22.5 回避原则。磋商小组成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申请回避。本项规定所称的有利害关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 ① 评审专家三年内曾在供应商或生产厂商单位任职、兼职或者持有股份或担任顾问的；
- ② 评审专家任职单位与采购代理机构为同一法人代表的；
- ③ 评审专家配偶或直系亲属在供应商或生产厂商单位任职、兼职或者持有股份或担任顾问的；
- ④ 评审专家、其配偶或直系亲属与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 ⑤ 有其他利益关系的。

23、评审方法

23.1 对所有供应商投标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23.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审的供应商，磋商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3.3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磋商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23.4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根据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载明的核心产品的情况，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 23.2 和 23.3 规定处理。

23.5 评审严格按照本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23.6 若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法得到核实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磋商小组可取

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并按顺序由排序第二的候选人递补，依此类推。

23.7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8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3.9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3.10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公告发布媒介上发布成交结果。

24. 竞争性磋商和评审

详见本磋商文件第七章“评审办法和程序”

七、授予合同

25. 成交通知

25.1 评审结束后确定成交候选人，成交公告在媒体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5.2 成交公告发出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其响应文件的约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

25.3 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采购代理机构无须对未成交供应商解释落标理由。

25.4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6. 签订合同

26.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成交合同，否则磋

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6.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6.3 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成交项目。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也不得将成交项目拆分后转包给他人。

26.4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八、其他

27. 腐败和欺诈行为

本采购形成的合同项下的买方和卖方（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生效和实施过程中应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为此目的，定义下述条件：

（1）“腐败行为”是指通过提供、给予、接受、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中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2）“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买方和公共利益，包括供应商之间串通投标（递交响应文件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投标丧失竞争性，剥夺了买方从竞争中所获得的利益。

如果被推荐的成交供应商被认为在本采购合同的竞争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8. 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9. 其它

29.1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29.2 成交供应商须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29.3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人民币柒仟元整（¥7000.00元）。
支付时间：在签发成交通知书前；支付方式：中标（成交）供应商将采购代理费以转账或现金方式支付。

29.4 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29.4.1 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

29.4.2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现场查询记录的网页打印件。

29.4.3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

第三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分支机构可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提供的资料须是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6.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7.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海南西部中心医院会务合作项目(第二次)
2. 项目单位：海南西部中心医院
3. 项目预算：¥33310.00 元（各项单价总和）
4. 用途：海南西部中心医院工作需求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根据医院的各类论坛、会议、培训、讲座等活动的策划、组织、实施及后勤保障服务。

1. 会议策划：根据医院的需求，制作会议主题、议程、日常安排、场地选择、路线等策划服务。

2. 会议现场：会议现场的布置、音响、灯光、投影、视频等设备调式及维护，确保会议顺利进行。

3. 会议实施：会议现场服务工作，包括资料发放、拍照、录像等。

4. 后勤保障：根据医院规定标准，做好会议期间的餐饮、住宿等保障。

5. 资料制作：根据会议要求，制作会议引导、宣传、展板、宣传视频等。

6. 会务保障材料清单请见附件一（各单项价格如因市场价格浮动可进行议价定价，会务保障材料清单一览表仅供参考，具体合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清单中内容，合作时以采购人实际采购需求为准。）

三、商务要求

1.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两年。

2.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付款条件：根据每次会务工作实际情况，按次结算，双方在完成对账名单核对工作后，凭发票及时支付。

4. 成交人要保持同采购人的密切联系，遇有重大事项及时报告和反馈信息，尊重项目业主方的意见，接受项目业主方的提议、监督和指导。

5. 验收方法及标准：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的内容及国家、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法规实施。

附件一（会务保障材料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简介	单位	最高限价
1	舞台	（雷亚）舞台（高 60cm-100cm 含地毯、收送、施工）	平方米	60
2	舞台阶梯	规格 1.2 宽、三层台阶	个	100
3	专业灯光	3 米普通灯光架/两节收缩设计/最大可载灯 12 台	个	300
		控台/最大可控灯 32 盏	台	200
		LED 全彩帕灯（54 珠）/灵敏声控 智能变色	台	80
		COB 面光灯/2 种颜色（暖黄+白光）	台	80
		2300W 光束灯/14 个色片+白光/18 种图案	台	280
4	音响	专业高端 线阵音箱 全频双 12 吋 4 支+超低频双 18 吋 2 支	套	4800
5	控台区	桁架搭建（高 1 米/长 4 米/侧面 1 米）+画面装裱+长条桌+凳子	套	1200
6	桁架	背景桁架租赁搭建（含安装画面，含画面费用）	平方米	60
7	台卡	亚克力台卡 10*20cm，含画面（十个起，纯租赁）	个	25
8	签到台花	签到台花	个	100
9	各种展架	L 脚，画面尺寸 60*80 cm（含画面）	个	100
		手提海报架画面尺寸 60*80cm（含画面）	个	120
		立式牌，高 1.5 米，画面 A4（含画面）	个	120
		德式展架，规格 180X90(含架子、安装、租赁)	个	160
		户外倒 T 牌 镀锌管焊架，规格 80X200cm（含画面）	个	180
10	启动道具	启动球直径 120CM（纯租赁）	个	1500

11	剪彩道具	剪彩道具（6-10个不锈钢立柱及托盘、花球、彩带、金剪刀）	套	600
		奠基仪式 铁锹 不含稠花	把	30
		冷烟花（10个/套、含施工）	门	150
		皇家礼炮（含收送、施工）	门	500
12	帐篷	普通折叠帐篷（300×300cm，施工另议）	顶	60
13	围栏	不锈钢铁马 150X100CM	个	40
14	警戒隔离带	不锈钢2米拉带（含收送、施工）	个	40
15	道旗	3米注水道旗（高度300cm含画面，含收送、施工）	套	120
		5米注水道旗（抗风，高度500cm以上，含画面，含收送、施工）	套	180
		7米注水道旗（抗风，高度700cm以上，含画面，含收送、施工）	套	280
16	会议桌	长条桌 120×40×70cm 不含桌布（含收送、施工）	张	40
		长条桌 120×40×70cm 含桌布（含收送、施工）	张	50
17	贵宾椅	不含椅子套（含收送、施工）	张	12
		含椅子套（10张起，含收送、施工）		15
18	塑料凳	红色塑料椅 含配送、施工（10张起送）	张	3
19	拱门气柱	跨度9米 桁架拱门（桁架搭建+喷绘装裱/KT板雕刻造型）	套	6500
		跨度10米及以下 充气拱门 含鼓风机（含收送、施工）	套	400
		跨度12米 充气拱门 含鼓风机（含收送、施工）	套	500
		跨度16米 充气拱门 含鼓风机（含收送、施工）	套	700
		灯笼气柱 6米 含鼓风机（含收送、施工）	个	300
		金狮气柱 2.5米 含鼓风机（含收送、施工）	个	300

20	演讲台	不含桌花（含收送、施工）	张	300
		含桌花（含收送、施工）		450
21	会场条幅	正常制作 条幅布（红底黄字）	米	16
		条幅布（红底白字）	米	18
		喷绘布条幅	平方米	50
22	空飘气球	直径 160cm 含条幅 6 米	个	450
		直径 180cm 含条幅 6 米	个	550
23	地毯	地毯（含收送、施工）每平方米	平方米	12
24	舞台围裙	普通舞台围裙（纯租赁）	张	200
25	门头美陈	镀锌管焊架封 KT 板+PVC 雕刻造型、刻字	套	4500
26	袋子定制	定制参会卡纸手提袋（30X40X10cm）	个	18
27	会议手册	A5 铜版纸材质会务手册（内页 24p 左右，具体价格根据页数而定）	本	30
28	会议笔记	专家参会笔记本（含笔）	本	24
29	参会证	参会证/工作证/嘉宾证（铜版纸内容打印，含卡套、绳子）	个	12
30	摄影直播	摄影录像/现场跟拍（1 个航拍+2 个摄影师机位）提供现场照片及短视频剪辑	天	2500
		提供现场直播平台，全程直播	天	2200
31	演讲套件	讲台课件双电脑独立控制、强光控屏笔、打印机一台、笔记本电脑、设备转换头等	天	1200
33	酒店住房	酒店住宿	间/天	350
34	会议用餐	会议用餐	份/人	130
35	会议茶歇	会议茶歇	份/人	15

第五章 合同文本

海南西部中心医院会务合作项目(第二次)合同

甲方:

乙方:

根据甲方组织 年 月 日竞争性磋商采购结果,确定乙方为本次中标的供应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友好协商,在充分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关于会务活动事宜,达成如下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项目内容:

1. 制作内容以甲方认可或甲方提供的方案为准。
2.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按质按量完成相关制作及设计工作,并应尽最大的能力满足甲方对产品的需求及制作方案。
3. 本合同及附件所列会务活动所需产品采购价格有效期限为二年,自 年 月 日到 年 月 日。
4. 特殊制作或不在供货单上的会务活动所需产品,在双方另行商定价格后制作。
5. 乙方提供的价格不能高于合同价。

二、付款方式

1. 本项目以固定单价采购,最终以实际供货品种和数量进行结算。
2. 付款方式采取按次结帐方式,乙方向甲方开具全额的正式税务发票。
3. 在结算时,甲方相关人员署名的清单作为结帐凭证,核对当次的制作明细汇总清单上的金额必须与发票金额一致后,送与甲方。
4. 结帐价格按报价单结算。
5. 货款采用转账汇款方式,乙方需提供:

帐 户:

开户行:

帐 号:

三、供货方式

1. 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种类、型号、数量、质量等不符合甲方所提供的标准,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更换、补足或者退换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产生

的费用。

2.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出现质量问题，甲方有理由要求乙方无条件退回不合格的产品。

3. 产品供应后遵循厂家规定的统一质量保修服务执行(包括退换)。

四、 双方权利与义务

甲方：

1. 甲方必须向乙方提供在制作设计中所需的相关信息。

2. 对乙方在制作、施工过程中所涉及到的市容及城管方面的问题，由甲或乙方根据情况协商与相关部门协调。

乙方：

1. 乙方必须保证质量，符合甲方的要求，不得偷工减料。

2. 合同签订乙方不得撤销本合同。

3. 乙方必须根据甲方业务量和供货时间，合理进行安排，不得以任何理由有意延误交货时间。

4. 乙方不得由于物价或人力成本上涨等外因影响而造成的成本上涨时，要求私自提高价格，更不得单方面暂停或终止供货。

五、 争议与解决

1. 双方在解释或履行本合同时发生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商议无效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六、 免责条款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拒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合同的理由。

七、 合同有效期

1.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及招标代理机构各执壹份。经双方签订日起生效。

2. 合同到期限后，在未签署新的合同前，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可继续延期执行此合同。

甲方：_____（盖章）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二〇二五年__月__日

乙方：_____（盖章）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_

二〇二五年__月__日

户名：

开户银行：

账号：

采购代理机构：_____（盖章）

地 址：

经办人：

二〇二五年__月__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一、商务技术响应文件

附件 1. 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附件 2.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附件 3.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附件 4. 采购需求响应表

附件 5.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格式自拟）

附件 6. 项目方案（如有）

二、报价文件

附件 7. 开标一览表

附件 8. 磋商分项报价表

附件 9.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附件 10. 最后磋商报价（单独准备，不与报价文件内容一起封装）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附件 1、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致：（采购人）

_____（供应商单位全称）授权_____（全权代表姓名）_____（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磋商。为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本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本磋商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本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投标有效期为递交响应文件之日起 60 天，成交供应商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签订之日。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本磋商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本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竞争性磋商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7. 如果我方投标被接受，则至合同履行完成和质量保证期满为止，本响应文件保持有效。

8. 我方同意如若被评为成交供应商，向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附件 2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分支机构可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提供的资料须是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6.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表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 名：_____性 别：

年 龄：_____职 务：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_____（地址）的_____（授权单位名称），法人代表为_____（法人代表姓名、职务）。现授权委托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并将以本单位名义参加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编号）招标投标活动。代理人（被授权人）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宜，我单位均予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附：代理人（被授权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

代理人（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联系地址_____

邮编_____电话_____传真_____

身份证_____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日期：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

注：响应文件由代理人（被授权人）签署的，须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分支机构可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提供的资料须是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7.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附件 3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名称	完成情况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联系方式	备注

备注：

- 1、业绩表中所列项目业绩应提供相关业绩合同证明材料，业绩表中应写明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2、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附件 4 采购需求响应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磋商文件技术参数/服务要求	响应文件技术参数/服务要求响应	正偏离/响应/负偏离	说明

注:

- 1、偏离表中使用“正偏离、响应、负偏离，”的描述填入表中，不得仅以“满足”或“不满足”应答，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 2、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响应或成交资格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5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格式自拟）

附件 6 项目方案（如有）

项目编号：

根据项目要求、国家及行业要求、自身情况提供方案。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报价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附件 7 开标一览表（格式）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	
磋商报价总计	
合同履行期限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8 磋商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品目名称	服务要求/规格/型号 (如有)	数量	单位	响应报价		备注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2							
...							
其他							
总报价(小写):							

注：1.各项单价报价不能超出最高限价；

2.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9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附件 10 最后磋商报价（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最后磋商总价 (人民币/元)	大写	
	小写	
备注		

（说明：本部分单独准备，在最后报价时现场填写）

注：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 ____日

第七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一、评审办法

1、评审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综合评分法评审步骤：先进行初步评审，再进行技术、商务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

二、初步评审

1. 开标结束后，磋商小组根据“初步评审表”对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进行评审，只有对“初步评审表”（附表1）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本磋商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响应文件内容，磋商小组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供应商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有以下情况的将不能通过初步评审：

- 供应商未能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 供应商未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的；
-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项目完成时间（服务期限/交货时间）不满足要求的；
- 响应文件未按本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填写投标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 磋商报价不是固定价或者磋商报价不是唯一的；
- 不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

2. 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3. 磋商小组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 (1)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5) 若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三、详细评审

1.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办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进行技术和商务的评审打分。

2. 技术、商务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附表 2）；

3.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将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价格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在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4. 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

评估因素	技术、商务	价格
权重	85%	15%

5. 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审程序、评分标准以及分值分配的规定，磋商小组成员分别就各个供应商的技术、商务状况，其对本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各供应商的得分，得分与磋商报价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以此类推。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最后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最后磋商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附表 1

初步审查表

项目名称：海南西部中心医院会务合作项目（第二次）

项目编号：

ZKGSF(ZB)-20250202R

序号	审查项	审查标准	供应商
1	供应商的资格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合法有效	
2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本磋商文件的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并合法有效	
3	响应有效期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合法有效	
4	响应文件数量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合法有效	
5	项目完成时间	是否满足本磋商文件要求且合法有效	
6	响应报价	是否响应报价唯一且合法有效	
7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是否满足本磋商文件要求且合法有效	
8	其它	是否无其它无效响应文件认定条件	
9	结论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通过初步评审。

竞争性磋商小组：

附表 2

技术、商务评分表

序号	评审项	评审标准	满分
技术、商务部分（满分 70 分）			
1	类似项目业绩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 2022 年 1 月 1 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一份得 2.5 分，本项最多得 5 分；</p> <p>注：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5
2	会务保障方案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流程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会务质量保障措施、交通保障、食宿服务保障、会议物资保障等）进行赋分：服务方案必须包括但不限于：①会务质量保障措施、②交通保障、③食宿服务保障、④会议物资保障。</p> <p>评定标准： 1. 方案涵盖以上四项得 16 分，每项内容 4 分； 2. 方案无缺陷的得 16 分，每项内容缺陷扣 1 分，每项缺陷最多扣 4 分； 3. 如缺少一项内容，连同缺陷分值一并扣 4 分。（内容缺陷指不满足本采购项目需求，存在不适用本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项目实际不匹配、不符合项目特点) 凭空捏造、逻辑漏洞、科学原理错误及不可实现的夸大情形等)。</p>	16
3	策划方案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策划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优劣势分析、注意事项及细节、效果评估等）进行赋分：策划方案必须包括但不限于：①服务优劣势分析、②注意事项及细节、③效果评估。</p> <p>评定标准： 1. 方案涵盖以上三项得 12 分，每项内容 4 分； 2. 方案无缺陷的得 12 分，每项内容缺陷扣 1 分，每项缺陷最多扣 4 分； 3. 如缺少一项内容，连同缺陷分值一并扣 4 分。（内容缺陷指不满足本采购项目需求，存在不适用本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项目实际不匹配、不符合项目特点) 凭空捏造、逻辑漏洞、科学原理错误及不可实现的夸大情形等)。</p>	12

4	会务执行方案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会务执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会务前期准备、现场布置方案、会务流程安排、改进措施等）进行赋分：会务执行方案必须包括但不限于：①会务前期准备、②现场布置方案、③会务流程安排、④改进措施。</p> <p>评定标准： 1. 方案涵盖以上四项得 16 分，每项内容 4 分； 2. 方案无缺陷的得 12 分，每项内容缺陷扣 1 分，每项缺陷最多扣 4 分； 3. 如缺少一项内容，连同缺陷分值一并扣 4 分。（内容缺陷指不满足本采购项目需求，存在不适用本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项目实际不匹配、不符合项目特点) 凭空捏造、逻辑漏洞、科学原理错误及不可实现的夸大情形等)。</p>	16
5	应急方案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应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会议停电、突发安全事故预案、应急保障配备、应急预案等）进行赋分：应急方案必须包括但不限于：①会议停电、②突发安全事故预案、③应急小组配备、④应急预案。</p> <p>评定标准： 1. 方案涵盖以上四项得 16 分，每项内容 4 分； 2. 方案无缺陷的得 16 分，每项内容缺陷扣 1 分，每项缺陷最多扣 4 分； 3. 如缺少一项内容，连同缺陷分值一并扣 4 分。（内容缺陷指不满足本采购项目需求，存在不适用本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项目实际不匹配、不符合项目特点) 凭空捏造、逻辑漏洞、科学原理错误及不可实现的夸大情形等)。</p>	16
6	内部管理制度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内部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培训、考核机制、服务管理制度等）进行赋分：内部管理制度必须包括但不限于：①人员培训、②考核机制、③服务管理制度。</p> <p>评定标准： 1. 方案涵盖以上三项得 12 分，每项内容 4 分； 2. 方案无缺陷的得 12 分，每项内容缺陷扣 1 分，每项缺陷最多扣 4 分； 3. 如缺少一项内容，连同缺陷分值一并扣 4 分。（内容缺陷指不满足本采购项目需求，存在不适用本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项目实际不匹配、不符合项目特点) 凭空捏造、逻辑漏洞、科学原理错误及不可实现的夸大情形等)。</p>	12

7	项目团队	<p>针对项目执行团队人员配置情况进行评分：具有专业的执行团队（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负责人、管理、后勤保障等岗位设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团队架构完善、人员安排合理完全符合项目要求的得 8 分； 2. 团队架构完善，人员安排基本合理但不能完全匹配项目要求的得 5 分； 3. 团队架构不完善、人员安排少，得 2 分； 4. 未提供人员配置或其他情况的不得分。 <p>证明材料：提供劳动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等相关证明材料。</p>	8
价格部分(满分15分)			
8	价格分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5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小数点保留二位）：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p> <p>注：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若发现供应商的最后磋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最后磋商报价，其最后磋商报价可能低于成本价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争，其投标作无效响应处理。</p>	15
合计			100